

首批2000家困难企业名单将公布

我省将实施帮扶政策,助其尽快走出困境

昨日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,通报了一季度我省工业运行情况,并宣布2000家困难企业名单即将公布。据悉,我省工业年初遭遇困境,而困难企业的名单中则包含了马钢、铜陵有色等约20家大型省属国有企业。

记者 祝亮



制图 王雪

年初我省工业增速下滑

统计数据显示,今年一季度,我省规模以上工业累计增加值同比增长17.1%,比1-2月份提高0.1个百分点,高于全国平均水平5.5个百分点,列全国第

6位,中部第3位,较前2月位次在全国前移5位,中部前移2位。

“我们应该清醒地看到,一季度,我省工业增速依然比去

年年末低4个百分点,比去年同期低26个百分点,趋稳的基础还比较薄弱,随时有可能再次掉头向下。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副主任张海阁表示。

汽车等主要行业产量缩水

据了解,今年一季度,有色、石化、汽车等拉动工业增长的行业产量降幅较大,其中,汽车产量28.1万辆,同比下降20.6%,其中轿车产量13万辆,同比下降26.1%。

另外,作为我省工业重要支撑的水泥、钢材等原材料行业,受市场影响,产量增长不快,价格持续低迷。

省政府副秘书长黄晓武认为,年初我省工业出现下滑,是

受到全国,乃至全球大环境的影响,但我省下行幅度相对较小,回升较早。

张海阁则认为,这次下滑主要还是2008年金融危机的余波所造成的影响。

二季度起,工业有望“回暖”

值得庆幸的是,今年3月份起,我省工业已经出现“回暖迹象”。张海阁表示,3月份,我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

17.3%,高于全国平均水平56个百分点,增速列全国第五,中部第一。

“工业发展出现初步企稳,增速位次有所前移的良好局

面,工业下行趋势得到有效遏制。预计从二季度开始,我省工业将保持稳中求进,增速将逐步回升。”

2000家困难企业名单近期公布

不久前,省政府出台关于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30条意见,提出重点关注当前企业困难,为相对困难的企业帮扶减负。

据介绍,全省第一批困难

企业名单已经经省财政厅、人社厅、地税局和经信委初步认定,并经省政府同意,近期将予以公布。第一批认定的困难企业近2000户,涉及职工57万多人,重点分布在轻工、纺织、冶

金等劳动密集型行业。

据张海阁透露,在这2000户企业中,有约20家大型省属国有企业,包括马钢、铜陵有色等龙头企业,其余均为中小企业。

第二批困难企业认定即将展开

参照金融危机时的做法,这些困难企业将可以缓缴养老、医疗、失业、工伤、生育保险,缓缴期限暂定为6个月。

对于困难企业的认定,黄晓武表示,这些企业必须具备:相对困难较大、发展前景广阔、依法缴纳税费等重要条件。我

省将根据第一批困难企业实施政策效果,陆续开展后续困难企业认定工作,努力帮助我省企业尽早走出困境。

合肥市妇联副主席耿茹: 公开公正评选“十大母亲”

记者 王玉

昨日,星报在重点版面刊登了“第七届合肥十大母亲评选活动”正式启动的消息后,合肥市妇联门前络绎不绝,本报的推选电话,也成为热线。截至昨晚,合肥市妇联和星报已收到推选近20人。从2005年开始,每年的母亲节,市场星报社和合肥市妇联都会在母亲节这一天,评选出合肥“十大母亲”,并为她们颁奖,为母亲们送去最温馨的祝福。当前全国上下大力开展学雷锋活动,昨日星报再次和合肥市妇联、安徽文王集团启动了“第七届合肥十大母亲评选活动”。本次活动将以“道德产生力量·文明推动和谐”为主题评选“十大母亲”,旨在弘扬雷锋精神、倡导道德文明风尚。

昨日,就“十大母亲”评选活动的意义以及如何评选等广大市民关注的问题,星报记者专访了合肥市妇联副主席耿茹。



推动合肥社会文明建设

记者:今年是第七届合肥“十大母亲”评选活动,连续举行了7年,您觉得这个活动的意义在哪里?

耿茹:合肥“十大母亲”评选活动已经成功举办了六届,今年是第七届,成为合肥市妇女工作中重要的公益品牌活动,不仅宣传了全市妇女先进典型,更加有力地推动了合肥社会文明建设。

母亲是伟大的,母爱是无私的,母亲的精神和母爱的力量激励着人们奋发图强、进取奉献,推动着家庭的文明和社会的进步。通过举办十大杰出母亲活动,评选出新时代热爱祖国、奉献社会、珍爱家庭、潜心育子、崇尚科学、奋发有为的杰出母亲,其目的就是让全社会更加尊重母亲、关爱母亲、歌颂母亲!

以前获得者不参加本次评选

记者:每一年的十大母亲评选,都有各自的主题,今年的主题和以往有哪些不一样?评选条件和对象有哪些?

耿茹: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提出了“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,采取措施推动学习活动常态化”,全国妇联也提出了“弘扬雷锋精神,开展志愿服务”的宣传口号,结合今年的宣传工作重点,今年的评选活动以“道德产生力量·文明推动和谐”为主题,在全市范围内评选表彰在弘扬雷锋精神、倡导文明风尚中起到模范带头作用、做出突出贡献的杰出母亲。

今年的评选对象必须是具有合肥户籍或者外来在合肥居住、工作、生活的女性,且具备以下一种

或几种特点:注重倡导道德文明风尚,事迹感人、以道德生态建设助推和谐社会建设的优秀女性;在所在行业知名度较高、有显著贡献、事迹突出的行业领军人物,或爱岗敬业、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了不平凡业绩的普通劳动者;为推动社会文明建设、时代发展做出杰出贡献,获得重大荣誉并引起社会广泛关注的母亲;个人的经历或行为,代表了社会发展方向、社会价值取向及时代精神;热心公益或在生活、家庭、情感上的表现特别感人,体现中国传统美德和良好的社会风气。

需要提醒的是,曾当选过前6届合肥市“十大杰出母亲”者,不参加本次评选。

公开公正评选“十大母亲”

记者:在评选过程中,如何保证活动公平、公正地开展?

耿茹:今年的评选活动,我们制定了详细的评选办法,采取部门推选,群众推选和自荐,公众初评,专家评审等环节,公正公开产生10名“十大杰出母亲”、10名“十大好母亲”。

在提名推荐阶段,各单位可以到合肥妇联网(<http://sfhfeif.gov.cn/>)公告栏下载表格,报送纸质和电子版表格至市妇联宣传部(合肥市政务中心一区A座10楼1010室),社会上百姓可以拨打星报的推选电话(热线电话:2610788)进行报名。